

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应到股东及股东代表 5 人, 实到股东及股东代表 5 人, 代表股份 60,000,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会议由李秀梅主持,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逐项表决的方式,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本议案需要分项表决:

1.发行股票的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议案的表决情况: 同意 60,000,000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 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2.每股面值: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议案的表决情况: 同意 60,000,000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 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3.发行股数: 2,000 万股。

议案的表决情况: 同意 60,000,000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 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4.定价方式：根据向询价对象询价情况确定发行价格，或采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6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5.发行方式：本次发行将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6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6.发行对象：符合相关资格规定的网下投资者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投资者。

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6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7.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6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8.拟发行上市地点：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6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9.决议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6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方案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要分项表决：

1.《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方案》

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年产 8,000 吨有机颜料生产项目	31,100.00	31,100.0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682.00	3,682.00
3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4	合计	39,782.00	39,782.00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超过计划使用量，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超募资金作出适当处理；如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所需，不足部分公司将自筹资金补足。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如依据该等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上述项目的，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置换本次发行前已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

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6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2. 《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6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6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分析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6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6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工作（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宜：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制作和实施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材料，并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处理与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相关的反馈意见；

2.依据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根据证券市场的具体情况和监管部门的意见及相关规定，最终确定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发行时间、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方式等有关事宜；

3.签署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大合同与协议，包括但不限于与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重大合同、聘请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中介机构的协议等；

4.根据可能发生的募集资金变化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实施方式等做适当的个别调整；

5.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6.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根据各股东的承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权登记结算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托管登记、流通锁定等事宜；

7.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根据发行后的实际情况，相应修改或修订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

8.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章程修订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9.办理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其他未尽事宜；

10.本授权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6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

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出具相关承诺并提出相应措施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6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上市后生效的<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6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6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李秀梅、龙口阳光化学有限公司、烟台宝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4,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6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6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6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议案表决结果：获出席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 100%通过。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的股东签字页)

龙口阳光化学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李秀梅

李秀梅 (签字):

烟台宝联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公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 (授权) 代表 (签字):

李秀梅

青岛彼得海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张玉

烟台榕树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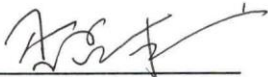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 (授权) 代表 (签字):

陈银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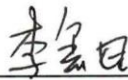
签署日期: 2021 年 8 月 26 日

（此页无正文，为《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的董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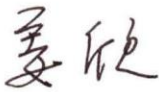
董事签字：


李秀梅


马承志


李玺田


沈永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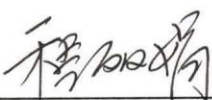

姜 欣

签署日期：2021年3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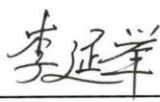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的监事签字页）

监事签字


程丽娟


刘德胜


李延举

签署日期：2021年 3 月 26 日

